**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 √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综合事务

 项目单位： 海南省审计厅

 主管部门： 海南省审计厅

 评价时间： 2019年7月10日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专家组 √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盖章）：海南省审计厅

 上报时间：2019年7月19日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综合事务**

|  |  |  |  |
| --- | --- | --- | --- |
| **指标类型** | **指标名称** | **绩效目标** | **绩效标准** |
| **优** | **良** | **中** | **差** |
| 产出指标 | 印刷数量、完成率 | 10000本，95%以上 | 8000本 | 80% | 70% | 60% |
| 培训人次 | 800人次 | 90% | 80% | 70% | 60% |
| 督导检查出动人次 | 30人次 | 25人次 | 80% | 70% | 60% |
| 成效指标 | 督导检查覆盖率 | 80% | 90% | 80% | 70% | 60% |
| 参训率 | 90% | 90% | 80% | 70% | 60% |
| 培训目的达成率 | 90% | 90% | 80% | 70% | 60% |

 注：以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为准填列。如预算申报时没有填报绩效目标的，根据项目测算明细或实施计划填写。

**项目基本信息**

|  |
| ---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项目实施单位 | 海南省审计厅 | 主管部门 | 海南省审计厅 |
| 项目负责人 | 刘劲松 | 联系电话 | 0898-65338171 |
| 地址 | 海口市国兴大道9号省政府5楼 | 邮编 | 570204 |
| 项目类型 | 经常性项目（ √ ） 一次性项目（ ） |
| 计划投资额（万元） | 40 |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 81.10 | 实际使用情况（万元） | 80.861 |
| 其中：中央财政 | 0 | 其中：中央财政 | 0 |  | 0 |
| 省财政 | 40 | 省财政 | 81.10 |  | 80.861 |
| 市县财政 | 0 | 市县财政 | 0 |  | 0 |
| 其他 | 0 | 其他 | 0 |  | 0 |
|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参考）**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 项目决策 | 20 | 项目目标 | 4 | 目标内容 | 4 | 4 |
| 决策过程 | 8 | 决策依据 | 3 | 3 |
| 决策程序 | 5 | 5 |
| 资金分配 | 8 | 分配办法 | 2 | 2 |
| 分配结果 | 6 | 6 |
| 项目管理 | 25 | 资金到位 | 5 | 到位率 | 3 | 3 |
| 到位时效 | 2 | 2 |
| 资金管理 | 10 | 资金使用 | 7 | 7 |
| 财务管理 | 3 | 3 |
| 组织实施 | 10 | 组织机构 | 1 | 1 |
| 管理制度 | 9 | 9 |
| 项目绩效 | 55 | 项目产出 | 15 | 产出数量 | 5 | 5 |
| 产出质量 | 4 | 4 |
| 产出时效 | 3 | 3 |
| 产出成本 | 3 | 3 |
| 项目效益 | 40 | 经济效益 | 8 | 8 |
| 社会效益 | 8 | 8 |
| 环境效益 | 8 | 8 |
| 可持续影响 | 8 | 8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 | 8 |
| 总分 | 100 |  | 100 |  | 100 | 100 |
| 评价等次 | 优 |
| **三、评价人员** |
| 姓 名 | 职务/职称 | 单 位 | 项目评分 | 签 字 |
| 贺庆华 | 总审计师 | 省审计厅 | 100 |  |
| 刘志清 | 办公室主任 | 省审计厅 | 100 |  |
| 周小龙 | 电子数据处处长 | 省审计厅 | 100 |  |
| 杨云雁 | 内审监督处处长 | 省审计厅 | 100 |  |
| 韦萃 | 办公室副主任 | 省审计厅 | 100 |  |
| 陈春燕 | 办公室主任科员 | 省审计厅 | 100 |  |
| 孙伟 | 办公室副主任科员 | 省审计厅 | 100 |  |
| 评价工作组组长（签字）：项目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单位盖章）：年 月 日 |

综合事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海南省审计厅是海南省政府组成部门，主管全省审计工作。办公地点设在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9号省政府大楼五楼。

（一）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内容及范围

 该项目属我厅本级其他审计事务职能活动下的经常性项目，项目主要依据《审计法》、《海南省审计监督条例》及其他法律法规等要求，依法拟定并组织实施全省审计工作政策法规和发展规划、计划，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的有关事项，指导和监督各部门单位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已发属于审计对象的单位出具的审计报告，检查指导各市县审计工作，组织对全省审计人员的培训工作，聘请法律顾问、审计领域专家对有关业务问题作出咨询，印刷《海南审计》、审计公告及其他审计资料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组织对市县审计机关检查指导，计划出动督导检查30人次，使督导检查覆盖率达80%以上；组织全省审计机关开展政治理论和审计业务培训，计划培训800人次以上，力求全省人员参训率90%以上，培训目的达成率90%；完成《海南审计》等审计资料印刷工作，印刷数量达10000本以上，印刷完成率95%以上。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为预算安排的综合事务费，项目预算40万元，当年实际到位资金81.10万元。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在项目资金使用上，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规定和财政下达资金的使用范围进行，在资金管理上，按照财务准则和会计规则的要求，合法、合规、合理使用。具体实施部门提出用款计划，财务部门审核，厅领导审签，省会计核算站审核。经过层层把关，严格落实财务制度，保证资金支付安全、合规、合法，保证资金专款专用。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我厅按照法定审计职责和处室分工，组织人事处、政策法规处、办公室等综合事务相关处室，对年度培训、督导检查、资料印刷等工作拟定年度计划，并把年度计划分解到处室、落实到具体实施人员。人事处、政策法规处、办公室等处室积极组织相关工作的具体实施，并把年度计划细化到月，按月推进，年终对综合事务工作作出统计，与年初绩效目标进行比对，总结经验，寻找差距，为下一年综合事务工作计划提供依据。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为确保项目保质保量地完成，严格按照《关于加强和改进对市县审计机关审计工作领导的指导意见》（琼审〔2013〕653号）、《海南省审计厅聘请专业技术人员参与审计工作管理办法（试行）》（琼审〔2017〕277号）、《海南省审计厅公务员学习培训学分考评制度实施办法》（琼审人〔2010〕134号）等制度执行，提高项目质量，确保项目顺利进行。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较好实现计划设定的目标，具体分析如下：

1．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财务制度和会计规则的要求，合法、合规、合理使用，对项目的各项成本进行控制，采取相应的措施，保证资金支付安全、合规、合法，保证资金专款专用。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截止2018年底，该项目已完成年初计划要求内容。按时完成《海南审计》6期的编辑出刊工作，全年共计印刷10800册，发到市县审计局、厅机关各处室每位审计干部，并与全国审计厅局交流。对省厅及市县审计机关审计档案进行质量检查，抽查从省厅财政、教科文卫、农业、社保、企业等5个业务处各随机抽取2个审计项目档案，从海口、儋州、东方、五指山、乐东、临高、定安、保亭、琼中、白沙和海口市秀英、龙华、琼山、美兰等14个市、县（区）审计局各随机抽取3至4个审计项目档案进行检查，共检查了57个项目档案和39份审计决定书及审计事项移送处理书，督导人次达30人次以上；统一部署和指导全省审计机关开展纪律作风专项整治月活动，针对查找的主要问题，采取了26项整改措施，指导各市、县（区）审计局和厅机关各党支部细化措施计356项，建立健全制度28项，计划修订制度11项。组织7大类83个培训班，开展全省审计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培训54期共4945人次；利用周末时间共开展了18次审计大讲堂，共培训9360人次;选派参加审计署、省委组织部等部门组织的培训班42期共85人次；利用中国审计数字在线网等平台开展网络培训7期共585人次。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一方面通过审计内部刊物的印刷，创建了我们省审计理论交流的平台和渠道，促使审计干部主动强化审计理论研究和学习，促进审计理论水平的进一步提高；另一方面通过将党内政治生活制度和审计业务制度有效融合，做到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保障审计业务工作高质量开展，促进审计工作提质增效。同时，通过开展审计项目质量检查和整改督促以及全省视频培训，促进审计干部树立理想信念和宗旨意识，指导提高市县审计机关审计质量。

4.项目可持续性分析

该项目是省审计厅的经常性项目。项目实施过程中，省审计厅针对如何实现绩效目标建立完善了一系列的制度，狠抓审计质量和效率，加强政治理论和审计业务培训，积极调动工作积极性，进一步提振了精气神和责任担当，推动职责归位、提质增效，促进审计工作的长足发展。

5.项目预算批复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批复的绩效指标为：（1）产出指标：全年预计印刷数量10000本、完成率95%，培训800人次，督导检查出动30人次；（2）成效指标：督导检查覆盖率80%，人员参训率90%，培训目的达成率90%。

结果分析：全年印刷《海南审计》10800本、完成率108%；审计质量督导检查出动30人次以上，作风整治工作覆盖全省，覆盖率达100%；利用视频会议系统开展全省性培训活动，仅审计大讲堂培训人次就达9000人以上。两项指标完成率100%。

（二）项目绩效未完成情况

无项目绩效未完成情况。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依据

1.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

2.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琼府办〔2011〕184 号)；

3.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18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琼财绩〔2018〕218号）;

4.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方案的通知》（ 琼财绩〔2013〕2290 号）;

5.海南省财政厅《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管理操作指南》;

6.海南省财政厅《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操作指南》。

（二）评价结论

该项目依据充分，目标明确，符合我省审计工作发展要求。项目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规合理。项目实现预期目标，取得较好的效益。综合考评得分为100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评价标准** | **得分** |
| 项目决策 | 20 | 项目目标 | 4 | 目标内容 | 4 | 目标明确（1分），目标细化（1分），目标量化（2分） | 4 |
| 决策过程 | 8 | 决策依据 | 3 | 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2分），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1分） | 3 |
| 决策程序 | 5 | 项目符合申报条件（2分），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2分），项目实施调整履行相应手续（1分） | 5 |
| 资金分配 | 8 | 分配办法 | 2 | 办法健全、规范（1分），因素选择全面、合理（1分） | 2 |
| 分配结果 | 6 |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2分），资金分配合理（4分） | 6 |
| 项目管理 | 25 | 资金到位 | 5 | 到位率 | 3 |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3分） | 3 |
| 到位时效 | 2 | 及时到位（2分），未及时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1.5分），未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0-1分）。 | 2 |
| 资金管理 | 10 | 资金使用 | 7 | 虚列（套取）扣4-7分，支出依据不合规扣1分，截留、挤占、挪用扣3-6分，超标准开支扣2-5分 | 7 |
| 财务管理 | 3 | 财务制度健全（1分），严格执行制度（1分），会计核算规范（1分）。 | 3 |
| 组织实施 | 10 | 组织机构 | 1 |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1分） | 1 |
| 管理制度 | 9 |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2分）；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7分） | 9 |
| 项目绩效 | 55 | 项目产出 | 15 | 产出数量 | 5 |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产出数量（按优5分、良3分、中2分、差1分进行评分） | 5 |
| 产出质量 | 4 |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产出质量（按优4分、良3分、中2分、差1分进行评分） | 4 |
| 产出时效 | 3 |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产出时效（按优3分、良2分、中1分、差0分进行评分） | 3 |
| 产出成本 | 3 |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产出成本（按优3分、良2分、中1分、差0分进行评分） | 3 |
| 项目效果 | 40 | 及时性 | 8 | 数据存储、传输、交互（8分） | 8 |
| 有效性 | 8 | 有效确保审计项目工作实效（8分） | 8 |
| 可靠性 | 8 | 系统安全可靠（8分） | 8 |
| 可持续影响 | 8 |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可持续影响（8分） | 8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 |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服务对象满意度（8分） | 8 |
| **总分** | **100** |  | **100** |  | **100** |  | **100** |

六、主要经验

（一）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统领审计工作，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将党内政治生活制度和审计业务制度有效融合，做到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保障审计业务工作高质量开展，促进审计工作提质增效。

（二）坚持全省审计工作“一盘棋”，从政治建设、能力建设、作风建设、廉政建设等方面加强省厅对市县审计局的领导。厅领导深入市县审计局宣讲习近平总书记“4.13”重要讲话和中央12号文件，宣讲省委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和胡泽君审计长来海南调研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引导全省审计干部统一思想，提高认识，自觉用新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落实市县审计机关主要负责人向省厅党组述职报告工作制度，促进履职尽责。在审计署的领导下，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从全局角度谋划审计工作，统筹全省审计人力资源，统一实施重大审计项目，通过“以审代训”提高实战能力。加强网格化管理，帮助市县审计机关解决困难和问题。开展审计项目质量检查和整改督促，指导市县审计机关提高审计质量。

（三）对照省政府执行力建设年的各项要求，全面落实省政府提高执行力十五条措施，查找问题，强化执行力。一年来，厅党组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研究决定的157项具体任务基本办结。积极调动工作积极性，发挥军转干部“执行力强”、妇女干部“半边天”、老干部“传帮带”、年轻干部“主力军”的作用，进一步提振了精气神和责任担当，推动职责归位、提质增效，审计机关纪律作风和干部精神面貌焕然一新。